

证券代码：300169

证券简称：天晟新材

公告编号：2020-089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晟新材”）因董事会换届，原第四届董事会秘书许冬冬先生任期已满，届满后许冬冬先生不再续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仍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许冬冬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鉴于公司新的董事会秘书人选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经公司董事长吴海宙先生提名，公司 2020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指定公司董事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公司董事会指定由董事韩庆军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简历详见附件），代行时间不超过 3 个月。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尽快选聘新的董事会秘书。

韩庆军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的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联系电话： 0519—86929019

联系传真： 0519—88866091

电子邮箱： dongmi@tschina.com

通讯地址：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

特此公告。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九日

附：韩庆军先生简历

韩庆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 年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青岛融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金融发展部经理、副经理，青岛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韩庆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韩庆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